

## 城市规划条例(第 131 章)

### 规划许可申请

依据《城市规划条例》(下称「条例」)第 16(2D)条,以下附表所载根据条例第 16(1)条提出的规划申请,现于正常办公时间内在下列地点供公众查阅,以及在城市规划委员会(下称「委员会」)的网站(<http://www.tpb.gov.hk/>)浏览 -

- (i) 香港北角渣华道 333 号北角政府合署 17 楼规划资料查询处; 及
- (ii) 新界沙田上禾輦路 1 号沙田政府合署 14 楼规划资料查询处。

按照条例第 16(2F)条,任何人可就有关申请向委员会提出意见。意见须述明该意见所关乎的申请编号。意见须不迟于附表指定的日期,以专人送递、邮递(委员会秘书处:香港北角渣华道 333 号北角政府合署 15 楼)、传真(2877 0245 或 2522 8426)、电邮([tpbpd@pland.gov.hk](mailto:tpbpd@pland.gov.hk))或透过委员会的网站送交委员会秘书。

任何打算提出意见的人宜详阅「根据城市规划条例公布规划许可申请及覆核申请以及就申请提交意见」的规划指引。有关指引可于上述地点,以及委员会秘书处索取,亦可从委员会的网站下载

按照条例第 16(2I)条,任何向委员会提出的意见,会于正常办公时间内在上述地点(i)及(ii)供公众查阅,直至委员会根据第 16(3)条就有关的申请作出考虑为止。

有关申请的摘要(包括位置图),可于上述地点、委员会的秘书处,以及委员会的网页浏览。

委员会考虑申请的暂定会议日期已上载于委员会的网站。考虑规划申请而举行的会议(进行商议的部分除外),会向公众开放。如欲观看会议,请最迟在会议日期的一天前以电话(2231 5061)、传真(2877 0245 或 2522 8426)或电邮([tpbpd@pland.gov.hk](mailto:tpbpd@pland.gov.hk))向委员会秘书处预留座位。座位会按先到先得的原则分配。

供委员会在考虑申请时参阅的文件,会在发送给委员会委员后存放于规划署的规划资料查询处(查询热线 2231 5000)、于会议前上载至委员会网站,以及在会议当日存放于会议转播室,以供公众查阅。

在委员会考虑申请后,可致电 2231 4810 或 2231 4835 查询有关决定,或是在会议结束后,在委员会的网站上查阅决定摘要。

#### 个人资料声明

委员会就每份意见所收到的个人资料会交给委员会秘书及政府部门,以根据条例及相关的城市规划委员会规划指引的规定作以下用途:

- (a) 处理有关申请,包括公布意见供公众查阅,同时公布「提意见人」的姓名供公众查阅;以及
- (b) 方便「提意见人」与委员会秘书及政府部门之间进行联络。

附表

申请编号	地点	申请用途	就申请提出意见的期限
A/TP/695	新界大埔大福街及大华街交界的政府土地	临时巴士维修中心的规划许可续期（为期7年）	2024年8月6日
A/YL-KTN/1030	新界元朗锦田丈量约份第109约地段第1142号（部分）	拟议临时货仓（危险品仓库除外）连附属设施（为期3年）及填土工程	2024年8月6日
A/YL-KTN/1031	新界元朗锦田逢吉乡丈量约份第107约多个地段	拟议临时货仓（危险品仓库除外）连附属设施（为期3年）及相关的填土工程	2024年8月6日
A/YL-TT/661	新界元朗大棠路丈量约份第116约地段第4915号A分段（部分）、第4915号B分段（部分）、第4916号A分段及B分段（部分）、第4917号余段（部分）及第4918号余段（部分）和毗连政府土地	临时商店及服务行业连附属办公室的规划许可续期（为期3年）	2024年8月6日
A/HSK/532	新界元朗厦村丈量约份第125约及第129约内多个地段和毗连政府土地	临时物流中心及货仓（为期3年）	2024年8月13日
A/NE-KTS/540	新界粉岭莲塘尾丈量约份第91约地段第3339号余段（部分）、第3340号余段（部分）、第3341号余段（部分）、第3345号余段（部分）、第3346号余段（部分）、第3347号（部分）、第3348号（部分）、第3349号及第3350号B分段余段、丈量约份第100约地段第1486号余段（部分）、第1490号（部分）及第1493号余段（部分）	拟议临时货仓（危险品仓库除外）连附属设施（为期3年）及相关填土工程	2024年8月13日
A/NE-PK/199	新界上水鸡岭丈量约份第91约地段第1642号A分段	拟议屋宇（新界豁免管制屋宇-小型屋宇）	2024年8月13日
A/NE-PK/200	新界上水鸡岭丈量约份第91约地段第1642号B分段	拟议屋宇（新界豁免管制屋宇-小型屋宇）	2024年8月13日
A/NE-PK/201	新界上水鸡岭丈量约份第91约地段第1642号C分段	拟议屋宇（新界豁免管制屋宇-小型屋宇）	2024年8月13日
A/NE-TKLN/86	新界打鼓岭北莲麻坑路丈量约份第78约多个地段和毗连政府土地	拟议临时仓库（危险品仓库除外）连附属设施（为期3年）	2024年8月13日
A/TM-LTYYY/479	新界屯门福亨村丈量约份第130约地段第1038号B分段（部分）及毗连政府土地	临时商店及服务行业连附属办公室（为期3年）	2024年8月13日
A/TM-SKW/127	新界屯门扫管笏丈量约份第375约地段第1393号余段	拟议临时康体文娱场所（休闲农庄）（为期3年）及挖土工程	2024年8月13日
A/TP/696	大埔船湾虾地下村丈量约份第26约地段第14号A分段第1小分段	拟议屋宇（新界豁免管制屋宇-小型屋宇）	2024年8月13日

申请编号	地点	申请用途	就申请提出意见的期限
A/YL-KTN/1034	新界元朗八乡七星岗丈量约份第 110 约地段第 247 号（部分）及第 250 号（部分）	拟议临时商店及服务行业（汽车陈列室）（为期 3 年）及填土工程	2024 年 8 月 13 日
A/YL-KTN/1035	新界元朗锦田北丈量约份第 107 约地段第 949 号（部分）及第 1103 号（部分）	临时动物寄养所连附属设施（为期 3 年）及填土工程	2024 年 8 月 13 日
A/YL-KTS/1008	元朗锦田高埔新村丈量约份第 103 约地段第 617 号余段及 618 号余段	临时露天存放车辆及货柜车拖架 / 拖头停放场的规划许可续期（为期 3 年）	2024 年 8 月 13 日
A/YL-KTS/1009	元朗锦田南丈量约份第 106 约地段第 1185 号 E 分段余段	临时动物寄养所（为期 5 年）及填土工程	2024 年 8 月 13 日
A/YL-SK/382	元朗石岗丈量约份第 114 约地段第 783 号、第 785 号 A 分段及第 785 号余段	拟议临时商店及服务行业（地产代理）（为期 5 年）	2024 年 8 月 13 日
A/YL-TT/663	新界元朗凹头丈量约份第 115 约地段第 933 号 A 分段及第 934 号和第 116 约多个地段及毗邻政府土地	拟议临时露天存放汽车连附属设施（为期 3 年）和相关填土工程	2024 年 8 月 13 日
A/YL-TT/665	新界元朗大棠丈量约份第 118 约地段第 1756 号（部分）	拟议临时动物寄养所连附属设施（为期 5 年）及相关填土工程	2024 年 8 月 13 日
A/YL-TYST/1276	新界元朗丈量约份第 119 约地段第 1291 号	拟议临时货仓存放电子产品及建筑材料（为期 3 年）	2024 年 8 月 13 日
A/YL-TYST/1277	元朗洪水桥丹桂村丈量约份第 124 约地段第 3927 号 A 分段（部分）	拟议临时商店及服务行业（为期 3 年）	2024 年 8 月 13 日
A/YL-TYST/1278	元朗屏山丈量约份第 121 约地段第 91 号 D 分段(部分)、第 91 号余段(部分)、第 103 号 C 分段余段(部分)及第 104 号余段和毗连政府土地	拟议临时商店及服务行业（汽车陈列室）连附属设施（为期 5 年）	2024 年 8 月 13 日
A/NE-MKT/38	新界文锦渡莲麻坑路丈量约份第 90 约地段第 610 号 A 分段余段	拟议临时办公室（为期 3 年）	2024 年 8 月 20 日
A/NE-TKLN/87	新界打鼓岭北松园下丈量约份第 78 约地段第 387 号 B 分段第 2 小分段	临时零售商店、食堂及附属写字楼（为期 3 年）	2024 年 8 月 20 日
A/YL-KTN/1036	新界元朗锦田丈量约份第 107 约地段的政府土地	拟议临时康体文娱场所（休闲农庄）（为期 5 年）	2024 年 8 月 20 日
A/YL-KTN/1038	新界元朗锦田丈量约份第 109 约第 19 号 A 分段第 1 小分段、第 19 号 A 分段第 2 小分段、第 19 号 A 分段第 3 小分段、第 19 号 A 分段第 4 小分段、第 19 号 A 分段余段、第 19 号 B 分段、第 19 号 C 分段、第 19 号 D 分段、第 19 号 E 分段、第 19 号 F 分段、第 19 号 G 分段、第 19 号 H 分段及第 19 号余段	拟议临时公众停车场（货柜车除外）连附属设施（为期 3 年）及相关的填土工程	2024 年 8 月 20 日
A/YL-KTN/1039	新界元朗丈量约份第 110 约地段第 251 号 B 分段(部分)	拟议临时公众停车场（货柜车除外）（为期 3 年）及填土工程	2024 年 8 月 20 日

申请编号	地点	申请用途	就申请提出意见的期限
A/YL-KTS/1012	新界元朗锦田丈量约份第 106 约地段第 2160 号余段和毗连政府土地	临时过渡性房屋发展的规划许可续期（为期 3 年）	2024 年 8 月 20 日
A/YL-LFS/527	新界元朗流浮山丈量约份第 129 约地段第 1803 号、第 1804 号、第 1805 号及第 1806 号和毗连政府土地	临时商店及服务行业（建筑材料销售）及露天存放建筑材料（金属棚架）（为期 3 年）	2024 年 8 月 20 日
A/YL-PH/1021	元朗八乡水涧石丈量约份第 111 约地段第 83 号（部分）、第 85 号余段（部分）、第 86 号（部分）、第 87 号 B 分段（部分）、第 87 号余段（部分）及第 92 号余段（部分）和毗连政府土地	临时私人停车场（货柜车除外）的规划许可续期（为期 2 年）	2024 年 8 月 20 日
A/YL-PH/1023	元朗八乡丈量约份第 108 约地段第 153 号、第 158 号(部分)及第 159 号(部分)和毗连政府土地	拟议临时教育 / 游客中心及康体文娱场所（为期 3 年）	2024 年 8 月 20 日

2024 年 7 月 30 日

城市规划委员会